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AND TALENTS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廣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16)

**有關股本削減及分拆生效日期**

茲提述廣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2日的通函(「該通函」)及日期為2025年9月23日, 2025年10月30日, 及2025年11月17日的公告(統稱「該等公告」), 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股本削減; (ii)分拆; 及(iii)供股。除另有界定者外, 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本削減及分拆生效日期**

董事會欣然宣佈, 法院確認股本削減及分拆之命令以及經大法院批准載有公司法所規定有關股本削減及分拆詳情之會議記錄已於2025年11月28日(開曼群島時間)提交予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 並獲正式登記。本公司進一步宣佈, 該通函所載的進行股本削減及分拆的所有其他條件已獲達成。股本削減及分拆已於2025年12月3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生效, 且經調整股份已於2025年12月3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買賣。

## 免費換領股票

股東可於自2025年12月3日(星期三)起至2026年1月23日(星期一)止(包括首尾兩日)期間，將合併股份的現有股票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志毅道東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換領新股份的新股票，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合併股份的現有股票就交付、交易及結算而言將不再有效，惟將仍然作為所有權文件有效及生效。

承董事會命  
**廣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楚金哲**

香港，2025年12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楚金哲先生、焦悅女士及袁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建軍先生及花艷松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立增先生、劉玉超女士及蘇定江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於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內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grandtalentsgroup.com.hk](http://www.grandtalentsgroup.com.hk)刊載。